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0)

## 以往會計期間可能存在不恰當財務處理 及可能存在資產計提減值準備不足

### 更新公告

謹此提述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可變利益實體合稱「本集團」）於 2014 年 8 月 14 日刊發的公告，內容關於（其中包括）在 Ali CV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完成認購本公司多數股權的之前期間，本公司財務報表中，可能存在某些不恰當的財務處理（「8 月 14 日公告」）。

8 月 14 日公告刊發後，本公司繼續跟進 8 月 14 日公告中披露的事宜，其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於 2014 年 9 月 4 日委任普華永道，對本公司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財務年度的，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財務報表開展獨立審查和分析，並將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審查結果並提出建議（如有）。

本公司目前預期，關於普華永道審查結果和建議（如有）的初步報告將於 2014 年 11 月初之前提交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和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擬在獲得獨立審查和分析結果並於董事會和審核委員會有機會對其進行審議後刊發適當公告。本公司將繼續監查事態並將在適當時向市場提供更新資料。

承董事會命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邵曉鋒

香港，2014 年 9 月 22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邵曉鋒先生、劉春寧先生及張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連杰先生、童小幪先生及張彧女士。